

李克强考察市场监管总局并主持召开发展壮大市场主体工作座谈会强调

研究制定新的阶段性组合式减税降费政策

新华社北京11月2日电 11月1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国务院总理李克强到市场监管总局考察,并主持召开发展壮大市场主体工作座谈会。

在登记注册局,工作人员介绍,通过推进改革和证照电子化等,市场主体准入、注销、办事等都更加便捷,李克强予以肯定。在数据分析中心,最新数据显示,全国市场主体总量已突破1.5亿户,其中近10年就新增了1亿户。个体工商户数量也已突破1亿户。亿万市场主体的磅礴力量推动了我国经济总量迈上百万亿元大关、国家财力和社会财富稳定增长,承载了7亿多人就业的基本盘,仅个体工商户就带动了近3亿人就业。李克强了解市场主体区域行业分布和活跃度等情况,据统计2013年以来新增市场主体仅

在今年前3季度纳税就达3.81万亿元,与去年全年基本持平。李克强说,从地方和行业看,市场主体越多越活跃,那里的经济就发展好,要破解难题,促进更多市场主体生得下、长得大、活得好。

座谈会上,市场监管总局主要负责人作了汇报,全国工商联、个体劳动者协会、物美公司、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等单位负责人或专家发了言。李克强说,近年来,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我们坚持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把培育壮大市场主体作为深化“放管服”改革、创新实施宏观调控的重要着力点,市场主体成倍增加。面对复杂严峻的国内外环境,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按照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

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的要求,继续做好“六保”工作特别是前“三保”,推进改革开放,做好跨周期调节,努力爬坡过坎,保持经济运行在合理区间,实现行稳致远。

李克强指出,发展和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离不开市场主体,市场化改革成果很重要是市场主体发展壮大。由于多方面原因,当前经济面临新的下行压力。1亿多市场主体是我国经济发展的底气、韧性所在,是稳住经济基本盘的重要基础。要针对市场主体特别是中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的生产经营困难,研究制定新的阶段性、组合式减税降费政策,普惠直达市场主体,继续引导金融机构向实体经济合理让利,运用失业保险基金支持

企业稳岗、职业培训。做好电力、煤炭等保供稳价。采取有力措施提振工业经济运行。

李克强说,要以实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为契机,持续优化营商环境,深入推进“放管服”改革,进一步破除制约市场主体发展的不合理限制,对各类所有制企业一视同仁。弘扬企业家精神。要健全市场监管长效机制,反对垄断和不正当竞争,打击囤积居奇、哄抬价格等行为,维护公平竞争市场秩序。加强质量安全管理,强化知识产权保护和运用。要提升政务服务效能,更好便企惠民。继续推动通关便利化,促进扩大国际化和吸引外资。各部门要主动担起责任,为市场主体发展排忧解难。王勇、肖捷参加。

新华社北京11月2日电 纪念中央革命根据地创建暨中华苏维埃共和国成立90周年座谈会2日在京举行。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中央书记处书记王沪宁出席会议并讲话。他表示,纪念中央革命根据地创建暨中华苏维埃共和国成立90周年,回顾党团结带领中国人民为实现新民主主义革命任务顽强奋斗的光辉历程,缅怀革命先辈和英烈的不朽业绩,就是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史为鉴、开创未来,走好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新的赶考之路,把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历史伟业推向前进。

王沪宁表示,90年前,以毛泽东同志为主要代表的中国共产党人,领导人民创建中央革命根据地、成立中华苏维埃共和国,扩大了党和红色政权的影响,开创了土地革命战争新局面,书写了中国革命历史上浓墨重彩的不朽篇章。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多次深入原中央苏区考察调研、缅怀革命先烈,强调要大力弘扬苏区精神,传承红色基因,不能忘记党的初心使命,不能忘记革命理想和革命宗旨。在新的征程上,要总结运用好当年中央革命根据地建设的历史经验,牢记初心使命,赓续共产党人精神血脉,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更好担负起新时代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历史使命。要坚持实事求是,不断推进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时代化;坚持以人民为中心,不断为实现人民美好生活而奋斗;坚持弘扬伟大建党精神,不断锤炼政治品格、坚定理想信念;坚持发扬艰苦奋斗的优良传统,在不断推进伟大事业中磨砺意志、永葆本色,创造无愧于新时代的新业绩。

陈希主持会议,孙春兰、黄坤明、王鄂湘、刘奇葆和苗华出席会议。座谈会上,中央党史和文献研究院院长曲青山、军事科学院院长杨学军、江西省委书记易炼红先后发言,中央党政军群有关部门负责同志,江西、福建、广东省有关负责同志及老红军家属代表等参加会议。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发展保障性租赁住房已形成可复制推广经验

新华社北京11月2日电(记者王优玲)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相关负责人近日表示,加快发展保障性租赁住房是新阶段住房保障工作的重中之重。当前,各地区、各部门推动发展保障性租赁住房取得初步成效,形成了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近日召开发展保障性租赁住房工作现场会。会议指出,按照国家层面住房保障体系顶层设计,北京、上海、深圳等城市对本地区住房保障体系进行了完善,加快完善以公租房、保障性租赁住房和共有产权房为主体的住房保障体系。

人口净流入的大城市等在广泛深入摸底调查的基础上,因城施策,采取新建、改建、改造、租赁补贴和将政府的闲置住房用作保障性租赁住房等多种方式,切实增加供给,科学确定“十四五”保障性租赁住房建设目标。

各地充分利用《关于加快发展保障性租赁住房的意见》明确的各项土地支持政策,引导村集体经济组织、企事业单位、园区企业、住房租赁企业、房地产开发企业等积极发展保障性租赁住房,注重实现职住平衡。

同时,注重把握好保障性租赁住房工作的政策导向,坚持小户型、低租金,面向新市民和青年人,各地均明确保障性租赁住房主要面向无房新市民、青年人,不设收入线门槛,以70平方米以下的小户型为主,租金低于同地段同品质市场租赁住房租金。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提供的数据显示,2021年,全国40个城市计划新筹集保障性租赁住房93.6万套,1月至9月已开工72万套,占全年计划的76.9%,完成投资775亿元。南京、无锡、宁波、佛山、长春、南宁等6个城市已完成年度计划。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相关负责人强调,各地要落实城市政府主体责任,科学确定“十四五”保障性租赁住房建设目标,落实好意见明确的土地、财税、金融等支持政策,建立健全保障性租赁住房工作领导小组等工作机制,完善住房租赁管理服务平台,加强对保障性租赁住房建设、出租和运营管理的全过程监督。

首规委召开全体会议 丁薛祥讲话 蔡奇主持

用好城市体检评估成果,推动首都规建管迈上新台阶

新华社北京11月2日电 首都规划建设委员会11月2日在京召开第42次全体会议,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首都规划建设管理的重要指示精神,听取北京城市总体规划、首都功能核心区控规和城市副中心控规实施体检评估情况,研究审议首都防疫设施专项规划。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首规委主任丁薛祥讲话,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首规委主任蔡奇主持。

会议指出,探索建立城市体检评估机制,

是深化完善首都规划实施体系、维护规划严肃性权威性的重要措施,是推动首都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重要体现。要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首都规划建设管理的重要指示精神,牢牢把握首都城市战略定位,用好城市体检评估成果,推动首都规划建设管理迈上新台阶。

会议强调,要强化目标引领,以钉钉子精神抓好规划实施,大力加强“四个中心”功能建设,提高“四个服务”水平。

化问题导向,精准施策、标本兼治,坚定不移疏解非首都功能,推进京津冀协同发展。强化统筹协调,统筹发展和安全,统筹突出政治中心和突出人民群众,营造优良政务环境,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强化央地联动,发挥首规委及办公室职能作用,牢固树立一盘棋意识,不折不扣把首都规划落到实处。疫情防控事关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要抓好首都防疫设施专项规划编制实施。



京城秋色浓

10月28日在北京景山公园拍摄的秋色。

金秋时节,北京秋色正浓,游客尽享美景。

新华社记者邢广利摄

人社部:事业单位招聘不得将毕业院校作为限制性条件

新华社北京11月2日电(记者姜琳)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网站2日发布通知提出,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要合理制定公开招聘资格条件要求,不得将毕业院校、国(境)外学习经历、学习方式作为限制性条件,切实维护、保障职业院校毕业生参加事业单位公开招聘的合法权益和平等竞争机会。

据人社部相关负责人介绍,印发这份“关于职业院校毕业生参加事业单位公开招聘有关问题的通知”,旨在贯彻中央人才工作会议精神,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积极推动职业院校毕业生在参加事业单位招聘等方面与普通高校毕业生享受同等待遇的要求,促进职业教育事业发展和技能人才队伍建设。

根据通知,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资格条件中的专业条件要求,应当以完成岗位职责任务所需具备的管理能力、专业素质或者技能水平为依据,按照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专业指导目录设置,或者参考考试录用公务员、高等学校、职业教育、技工院校等专业目录设置,并将所参考目录在招聘公告中予以明确。

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中有职业技能等级要求的岗位,可以适当降低学历要求,或者不再设置学历要求。在符合专业等其他条件的前提下,技工院校预备技师(技师)班毕业生可报名应聘学历要求为大学本科的

岗位要求,高级工班毕业生可报名应聘学历要求为大学专科的岗位。

通知还要求,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主要以技能操作或技能指导履行岗位职责的岗位,实际操作能力测试在考试中的比重原则上不低于50%。职业院校毕业生为世界技能大赛国家集训选手、全国技能大赛优胜奖以上选手、全国行业职业技能竞赛获奖选手(一类职业技能大赛中获决赛单人赛项前10名、双人赛项前7名、三人赛项前5名的选手)的,可作为高技能人才按规定采取直接考察的方式公开招聘到与所获技能奖项相关的岗位工作。

同时,要注重把握好保障性租赁住房工作的政策导向,坚持小户型、低租金,面向新市民和青年人,各地均明确保障性租赁住房主要面向无房新市民、青年人,不设收入线门槛,以70平方米以下的小户型为主,租金低于同地段同品质市场租赁住房租金。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提供的数据显示,2021年,全国40个城市计划新筹集保障性租赁住房93.6万套,1月至9月已开工72万套,占全年计划的76.9%,完成投资775亿元。南京、无锡、宁波、佛山、长春、南宁等6个城市已完成年度计划。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相关负责人强调,各地要落实城市政府主体责任,科学确定“十四五”保障性租赁住房建设目标,落实好意见明确的土地、财税、金融等支持政策,建立健全保障性租赁住房工作领导小组等工作机制,完善住房租赁管理服务平台,加强对保障性租赁住房建设、出租和运营管理的全过程监督。

韩正在国家电网召开座谈会强调

扎实做好今冬明春能源保供

新华社北京11月2日电(记者齐中熙)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国务院副总理韩正2日到国家电网有限公司调研并主持召开座谈会,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对做好今冬明春能源保供工作进行再研究、再部署。

韩正指出,最近一段时间,有关方面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加强能源保供工作,取得了阶段性成效。要进一步增强责任感紧迫感,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统筹发展与安全,充分做好应对出现极寒天气的预案,有效防范和化解风险隐患,确保经济社会平稳运行,确保能源安全保供,确保人民群众温暖过冬。

韩正强调,各地区各有关部门单位要牢固树立大局意识,切实落实责任,将今冬明春能源保供作为重点工作抓紧抓实。要多渠道增加电煤和天然气

供给,继续抓好电煤保供稳价,大力推进煤炭清洁利用。要尽快把煤电企业发电能力恢复到正常水平,促进非计划停运发电机组常态化运行,实现应发尽发。政府要依法加强对煤炭价格的调控,加快研究煤电联动的市场化价格形成机制。要坚持宜煤则煤、宜电则电、宜气则气,宜集中则集中、宜分散则分散,稳妥有序实施“煤改电”“煤改气”。要鼓励金融机构保障煤电和供暖企业合理融资需求,加强财税等政策支持,帮助企业缓解阶段性困难。要坚守安全底线,统筹抓好煤炭和电力企业安全生产、电网安全稳定运行、全社会安全保供。要完善能源进出口和储备管理,高度关注国际能源价格变化,更好引导和稳定市场预期,保证国内能源市场平稳运行。煤电油气运保障机制要加大工作力度,增强协调的权威性和有效性,及时有效应对新情况新问题。

座谈会上,韩正走进国家电力调度控制中心,了解电力供应保障、电网调度运行等情况;来到国家电网运营监测大厅,了解公司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开展电力市场化交易等情况。

王勇参加上述活动。

专门意见出台:30条举措推动生活性服务业补短板上水平

新华社北京11月2日电(记者安蓓)经国务院同意,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推动生活性服务业补短板上水平提高人民生活品质的若干意见》。2日对外发布的意见包括9方面30项举措,包括推动大城市加快发展老年助餐、居家照护服务,力争五年内逐步覆盖80%以上社区;支持城市利用社会力量发展托育服务设施等。

近年来我国生活性服务业蓬勃发展,对优化经济结构、扩大国内需求、促进居民就业、保障改善民生发挥了重要作用。

意见强调,要加强公益性基础性服务供给,加强城乡教育、公共卫生、基本医疗、文化体育等领域基本公共服务能力建设,落实并动态调整国家基本公共服务标准,做好基本公共服务设施规划建设。扩大普惠性生活服务供给,在“一老一小”等供需矛盾突出的领域,多种方式引入社会力量发展质量有保障、价格可承受的普惠性服务。大力发展社区便民服务,构建一刻钟便民生活圈,探索社区服务设施“一点多用”,探索建立社区生活服务“好差评”评价机制和质量认证

机制。

意见提出一系列补短板举措:加快补齐服务场地设施短板,推动社区基础服务设施达标,完善老年人、儿童和残疾人服务设施;加强服务标准品牌质量建设,加快构建行业性标杆化服务标准;强化高质量人力资源支撑,完善产教融合人才培养模式,开展大规模职业技能培训;推动服务数字化赋能,加快线上线下融合发展;培育大市场激活消费需求,因地制宜优化生活性服务业功能布局,促进城市生活服务质量提

升,激活县乡生活服务消费,开展生活服务消费促进行动;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

意见指出,要加强财税和投资支持,各地安排的相关资金要优先用于支持普惠性生活服务,落实支持生活性服务业发展的税收政策。加大金融支持,使资金更多流向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完善价格和用地等支持。增强市场主体抗风险能力。要健全工作统筹协调机制,开展高品质生活城市建设行动;压实地方主体责任;加强统计监测评价。